

天主教南華中學 14-15 年度音樂科進度表

科目：音樂

級別：中二

年度：2014-15

編寫老師姓名：梁香媛

科主任姓名：梁香媛

循環週次	日期	教學進度 (章節及綱目)	教學要點及目標 (配合關注事項)	教學策略 (方法/共通能力/評估)	成功準則
1-7	3/9-17/10	● 單元六：曲式	學生將： 1. 學習校歌、國歌、我家南華 2. 透過聆聽及歌唱辨別二段曲式及三段曲式 3. 準確地齊唱及二部合唱 4. 為特定的情境創作二段及三段曲式的音樂，顯示對創作技巧的掌握 5. 運用資訊科技創作及記錄音樂 6. 制訂一系列的準則來評賞音樂作品及演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創造力 ● 協作能力 ● 溝通能力 ● 尊重他人創作及意見 ● 運用資訊科技能力 ● 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，以及態度和共通能力的發展，並調節學與教策略。 ● 根據既定準則，評估學生的創作及演出。 ● 運用互聯網的參考資料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利用本單元的各類練習和活動，瞭解學生能否辨別二段及三段曲式。
8-16	20/10-19/12	● 單元七：織體 ● 唱歌考試	學生將： 1. 透過聆聽及歌唱辨別樂曲織體的厚薄 2. 準確地齊唱、二部合唱、三部合唱及輪唱 3. 創作具織體變化的音樂 4. 運用資訊科技創作及記錄音樂 5. 制訂一系列的準則來評賞音樂作品及演出 6. 進行唱歌考試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創造力 ● 協作能力 ● 溝通能力 ● 尊重他人創作及意見 ● 運用資訊科技能力 ● 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，以及態度和共通能力的發展，並調節學與教策略。 ● 根據既定準則，評估學生的創作及演出。 ● 運用互聯網的參考資料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利用本單元的各類練習和動，瞭解學生能否辨別器樂曲及聲樂曲織體的厚薄。 ● 唱歌考試(佔 30 分) ● 課堂表現(佔 10 分)
	23/12-3/1		上學期考試		
	12/1-22/1		聖誕及新年假期		
19-24	5/1-13/2	音樂說故事	學生將： 1. 利用基本的音樂技能、簡單的音樂意念及不同的聲響創作音樂 2. 應用五線譜及其他記譜法讀譜及記譜 3. 制訂一系列的準則來評賞音樂作品及演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創造力 ● 協作能力 ● 溝通能力 ● 尊重他人創作及意見 ● 運用資訊科技能力 ● 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，以及態度和共通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利用本單元的各類活動，瞭解學生能否按指示創作旋律和節奏，並用敲擊樂器和自製聲響來演繹故事。

	16/2-28/2		農曆新年假期		
27-35	2/3-30/4	第二冊單元一： 速度與力度	學生將： 1. 透過聆聽及歌唱辨別音樂的速度、力度和所表達的氣氛 2. 準確地齊唱及二部合唱 3. 創作節奏句、並加上合適的速度和力度記號 4. 為特定情境創作節奏句，顯示對創作技巧的掌握 5. 運用資訊科技創作及記錄音樂 6. 制訂一系列的準則來評賞音樂作品及演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創造力 • 協作能力 • 溝通能力 • 尊重他人創作及意見 • 運用資訊科技能力 • 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，以及態度和共通能力的發展，並調節學與教策略。 • 根據既定準則，評估學生的創作及演出。 • 運用互聯網的參考資料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利用本單元的各類練習和活動，瞭解學生能否掌握速度、力度及氣氛的相互關係。
	2/4-11/4				
36-41	4/5-9/6		復活節假期		
	10/6-19/6	第二冊單元二： 拍子與節奏 • 唱歌考試	學生將： 1. 透過聆聽及歌唱辨別單拍子及複拍子 2. 準確地齊唱、二部合唱及運用無固定音高的樂器合奏 3. 透過聆聽及演唱辨別切分音節奏 4. 創作具結構及組織的節奏型，並包含切分音的節奏句 5. 制訂一系訂的準則來評賞音樂作品及演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創造力 • 協作能力 • 溝通能力 • 尊重他人創作及意見 • 運用資訊科技能力 • 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，以及態度和共通能力的發展，並調節學與教策略。 • 根據既定準則，評估學生的創作及演出。 • 運用互聯網的參考資料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利用本單元的各類練習和活動，瞭解學生能否掌握單拍子和複拍子的分別，並以切分音進行創作。 • 唱歌或樂器考試(佔 40 分) 課堂表現(佔 10 分)
	16/2-28/2		下學期考試		

本科主要學習目標：

1. 培養創意及想像力
2. 發展音樂技能與過程
3. 培養評賞音樂的能力
4. 認識音樂的情境